

《應用倫理評論》稿約

- 一、本刊為國立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應用倫理研究中心所發行之學術刊物。本刊原名為《應用倫理研究通訊》季刊，自民國九十八年起改名為《應用倫理評論》半年刊，每年四月與十月定期出刊。
- 二、本刊以推動應用倫理之研究為宗旨，除發表與應用倫理學議題相關之哲學論述外，亦歡迎相關之規範倫理學的理论研究，以及其它專業科系就理論評介與實踐經驗作多元的探討。本刊開放投稿，竭誠歡迎海內外學者專家賜稿。
- 三、本刊除致力為應用倫理學之專業學術研究提供發表的園地外，並期許能為應用倫理議題的理性討論建立跨領域交流的公共論壇，本刊之學術專論因而依論文的性質分為二類：
 - (一)研究論文：開放投稿，刊登符合本刊之宗旨的專業學術研究成果，論文字數以一萬字為原則。
 - (二)專題論文：以本刊編輯或特約編輯主動邀稿為主，但亦歡迎讀者自行投稿，專題論文之主題將提前預告，專題論文字數以六千字為限。
- 四、本刊設有審查制度，所有稿件皆需通過審查方予刊登。研究論文一律送請兩位以上的校外學者專家進行雙盲匿名審查。專題論文部分，則由本刊編輯與特約編輯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

- 五、本刊隨時接受來稿，惟專題論文請於專題徵稿截止日期前來稿。來稿請勿一稿兩投。本刊保留對來稿格式與文字的刪改權。
- 六、研究論文來稿，請包括首頁、中英文摘要與關鍵詞、正文及註釋、參考書目等，稿件詳細的寫作格式，請參閱本刊撰稿體例。
- 七、作者需自負文責，論文中牽涉版權部分（如圖片或較長之引文），請事先取得原作者或出版者之書面同意，本刊不負版權責任。
- 八、來稿經審查通過採用，將通知作者提供修正及定電子檔案。凡經本刊收錄刊登之論文，即視為作者同意將稿件之著作財產權讓與本刊出版者所有，惟著作人仍保有未來集結出版、教學等個人使用權利，如需轉載刊登，須經本刊同意。
- 九、來稿刊出後，隨即致贈研究論文與專題論文作者當期《應用倫理評論》兩本，不另贈抽印本。
- 十、來稿請以電子檔用 E-Mail 傳送，寄至 ncu3121@ncu.edu.tw 國立中央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收，信件主旨欄註明「投稿《應用倫理評論》」，本刊收到後，會給予正式確認回函。

《應用倫理評論》撰稿體例

註明*記號者，表示只適用於「研究論文」

- 一、來稿請以電腦橫式撰寫，並以 Word 電子檔寄至國立中央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 (E-mail: ncu3121@ncu.edu.tw)。
- 二*、稿件內容順序：首頁、中英文摘要及關鍵詞、正文（含註腳與圖表）、參考書目、附錄。
- 三*、首頁需載明：
 - (1) 稿件屬「研究論文」或「專題論文」
 - (2) 中英文論文題目（題目字數以不超過 20 字為原則）
 - (3) 中英文作者姓名
 - (4) 中英文服務機關名稱與職稱
 - (5) 聯絡方式（通訊地址、電話、傳真、e-mail 等資料）
- 四*、摘要頁需包含中、英文之題目、摘要（各 300 字以內）與關鍵詞（以不超過 5 個為原則）。
- 五、正文之章節劃分：請依序以一、(一)、1、(1) 表示。標題層級以四層為限。
- 六、外來人名，可直接以外文原名出示，如 “John Rawls”；若有中文通譯，如柏拉圖、亞里斯多德、康德等，亦可直接使用；其他人名，若使用中譯，請用拉丁字母把外文姓名附列於首次出現的譯名之後。例如：約翰·羅爾斯 (John Rawls)，而同一人名再次出現時，只須寫出譯名，不需再附加外文原名。
- 七、遇有外文專門術語而尚未有通譯者，或雖有通譯而另作新譯者，

均請於譯名首次出現時用拉丁文字母附列原名，如：「涉利者」(stakeholder)／「利害關係者」(stakeholder)。同一術語再次出現時，只須寫出譯名，不需再附原名。

八、引文體例：

- (1) 引用外文文獻之文字，在正文中必須譯成中文；如有需要，可於內文中討論原文或於註腳中列出原文。
- (2) 凡首次引用之文獻均需於註腳中註明完整出處，體例如第十條所示。惟第二次(含)以後出現之相同文獻，可以「隨文註」方式註明文獻出處，亦即，在引文之後以學術上認定的縮寫格式註明之，例如：「(李凱恩，2004: 11-12)」。
- (3) 若引文在四行以內者可直接納入正文，例如：「企業的『良知』是其委託人善良的自然道德的延伸。不管委託關係的內容是什麼，社會所有人一樣要以一定的道德義務彼此對待」(Goodpaster, 1991: 68)。
- (4) 若引文過長，超過四行以上，請另行以獨立引文的方式另外成立一段落，並以標楷體表示之，且該段落左邊界縮排三個中文字寬並排齊。例如：

企業被視為一個生產組織，它的存在是為了滿足消費者及工人的利益，增加社會的公業。要達到這些目的，企業要依靠自己的一些特別的優勢及減少不利的因素，這是企業作為一個生產組織的道德基礎。社會契約亦可用作生產組織表現的量度工具，即是說，當這些組織滿足了契約的條件時，則他就做得很好。當它們作得不好時，社會在道德上就有理由責難它。(Donaldson, 1982: 54)

九、引用論文或書籍（含電子書及電子檔案），中文書籍請用《》表示，例如：《儒家生命倫理學》；中文論文請用〈〉表示，例如：〈動物權：一個佛教向度的解讀與解釋〉。外文書籍請用斜體字表示，例如：*Ties That Bind – A Social Contracts Approach to Business Ethics*。外文論文請用雙引號表示，例如：“Business Ethics and Stakeholder Analysis”。

十、註腳一律採用頁底註方式。註腳序號請用阿拉伯數字，全文連續編號，置於標點符號之後；若是針對個別名詞說明者，則註腳序號緊隨該名詞之後。註腳格式如下：

- (1) 在註腳中引用的文獻若為期刊論文，註明之內容依序為：
作者姓名，年份，文章名稱，期刊名稱與卷期數，頁數。
（外文期刊依循慣例）其寫法如下：

葉保強，2002，〈全球環境管制體制急需建立：從海牙會議失敗談起〉，《應用倫理研究通訊》第24期，頁8-10。

T. Donaldson, and Lee E. Preston, 1995, “The Stakeholder Theory of the Corporation: Concepts, Evidence, and Implication,”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20: 65.

- (2) 在註腳中引用的文獻若為專著，依序為：作者／編者姓名，年份，書籍名稱（出版地點：出版者），頁數。其寫法如下：
朱建民，2003，《知識論》（臺北：國立空中大學），頁25。

Peter Singer, 2004, *One World: The Ethics of Globalization*, second editio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pp. 127-129.

十一*、參考書目請列於文末。參考書目包括中文及外文參考文獻者，請先列出所有中文參考文獻後，再接著列出所有的外文參考文獻。

- (1) 中文參考文獻，請先依作者筆劃序，同一作者再依成書年代之順序排列。在參考書目中，中文專著、期刊論文與專書論文，撰寫格式分別如下：

朱建民，2003，《知識論》（臺北：國立空中大學）。

葉保強，2002，〈全球環境管制體制急需建立：從海牙會議失敗談起〉，《應用倫理研究通訊》第 24 期，頁 8-24。

莊世同，2008，〈合法性與整全性——對德沃金法治觀的審視與反思〉，輯於王鵬翔（編），《法律思想與社會變遷》（臺北：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頁 45-84。

- (2) 外文參考文獻，請依作者姓名之拉丁字母序（即所謂 alphabetical order）排列：姓氏居先，名字（可用全稱或簡稱）在後；姓名相同者，依出生年月為序；同一作者之著作，依出版年月為序；同一作者同年同月出版之著作，則依書名之拉丁字母為序。在參考書目中，外文之專著、期刊論文與專書論文，撰寫格式分別如下：

Rawls, John, 1993, *Political Liberalism*,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Donaldson, T., and Preston, Lee E., 1995, "The Stakeholder Theory of the Corporation: Concepts, Evidence, and Implication,"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20: 65-91.

Clouser, K. D., and Gert, B., 1999, "A Critique of Principlism," in *Meaning and Medicine: A Reader in the Philosophy of Health Care*, edited by James Lindemann Nelson, and Hilde Lindemann Nelson, New York: Routledge, pp. 156-166.

十二、引用網路下載資料，不論於註腳或參考書目中，請採用以下

格式註明出處（惟外文作者之姓名寫法在註腳中與參考書目中有別）：

王家祥，2003，〈我所知道的自然寫作與臺灣土地〉，文學園地網，RL=<http://ecophilia.fo.ntu.edu.tw/read/read/1997-0910h.html>（2010/01/11 瀏覽）。

趙祥，1997，〈謝林的美學〉，智庫網，URL=<http://www.GK.com/chzao.htm>（2009/03/24 瀏覽）。

【於註腳中】

Ron Harton, 2000, “What is Nature Writing,” Naturewriting Website, URL=<http://www.naturewriting.com/whatis.htm>.（2008/09/28 瀏覽）。

【於參考書目中】

McClintock, James I., 1994, *Nature's Kindred Spirits*, Naturewriting Website, URL=<http://www.naturewriting.com/whatis.htm>（2011/10/24 瀏覽）。

十三、引用、評論學位論文，請採用以下格式註明出處：

【於註腳中】

吳明益（研撰），李瑞騰（指導），2003/06，〈當代臺灣自然寫作研究〉（中壢：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於參考書目中】

吳明益（研撰），李瑞騰（指導），2003/06，〈當代臺灣自然寫作研究〉，中壢：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